

卫斯理精选作品集

许愿

卫斯理 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卫斯理精选作品集

许愿

卫斯理 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许愿/卫斯理著. —北京:中国华侨出版社, 2010. 12

ISBN 978-7-5113-0936-5

I. ①许… II. ①卫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29716 号

● 许愿

著 者/卫斯理

责任编辑/宋 玉

封面设计/Top Region Communications Limited.

经 销/新华书店

开 本/635×903 毫米 1/32 开 印张/7.5 字数/73 千字

印 刷/北京溢漾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/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/ISBN 978-7-5113-0936-5

定 价/21.00 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 100028

法律顾问: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(010)64443056 64443979

发行部:(010)64443051 传真:(010)64439708

网 址: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oveaschin@sina.com

•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•

自序

原振侠故事《无间地狱》，整个故事只有三个场景。这个故事更少——只有一个场景。可是人物众多，故事的发展，也就不受场景的影响，而热闹无比。在故事之中，能忽而上天，忽而入地，固然很有趣，但在一个小小的空间中，也一样可以有惊心动魄的情节。

对了，若是你要许愿，你会许一个什么愿呢？

倪匡

1992年5月23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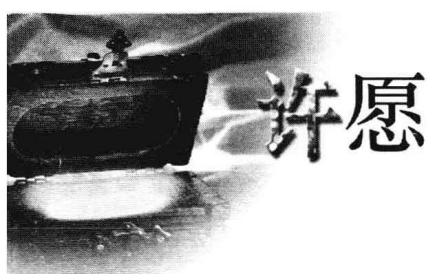
19时正



许愿

目录

一	人事变迁从头说	1
二	识穿真面目	19
三	当年盗盒人	39
四	催命和还魂	59
五	灵魂和身体分离	79
六	这样的日子不好过	99
七	和阴间通消息	119
八	有缘人接受讯息	137
九	带路者出现	155
十	请阎王	175
十一	并不取人性命	195
十二	看是谁来了？	213



一、人事变迁从头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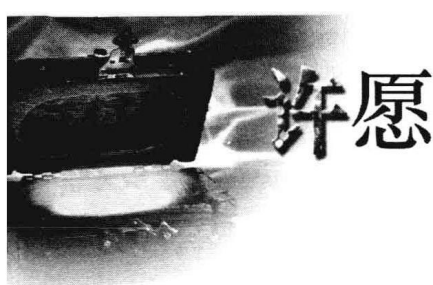
许愿，是人类行为之一，人类的行为为极多，不可胜数，有许多种，其他生物不会做，只有人类才会，许愿，就是其中之一。从没听说过鸭子或蜥蜴会许愿的。

用“许愿”这两个字来记述一个故事，也是卫斯理故事的一贯作风。类似的有“报应”、“毒誓”、“废墟”等等。

要完成许愿这个行为，步骤很是复杂，变化万端，无法一一列举，但有一些基本因素，却是恒久不变的。首先，必然要有一个人，有了一个或一个以上的愿望，想愿望实现，而也就形成了许愿行为的动机。

许愿行为还要有一个凭借，这个凭借，使许愿者相信它有力量可以使愿望实现。

所以，一直在人类心目之中具有超自然力量的诸天神佛，就成了许愿者的最佳凭借。在神、佛、仙，或代表了神佛仙的一些物体，如在一块大石、一棵



老树，甚至是一口井等等之前，许了愿之后，自然最理想的结果，是愿望得到实现。

在愿望实现之后，许愿者如果深信那是凭借的神奇力量所造成的结果，那么还有一个很重要的行动。叫做“还愿”——许愿者必须实现他在许愿时所作出的承诺，以作酬谢。

还愿这个行为，很能表现出人性——一般来说，许愿的时候所作的承诺，是在有所求的情形下说的。所求的得到了之后，人性中的过桥抽板就会起作用，“重装佛身”、“增添香油”、“加重供奉”这种承诺，还有可能实现。“来生为牛为马以报”之类的承诺，只怕十之八九会抛在脑后了。

忽发奇想，若是种种超自然力量，都忽然要认真追究起许愿时的承诺来，不知是一种什么光景？

也有一种许愿的方式，是可以不需要有还愿行为的——中外古今，都有这样的说法：当你看到流星划天而过，坠落向地球时，急急许一个愿。这个愿就有实现的可能。愿望实现之后，流星早



已不知去向，想向它还愿也不可能了。

从流星和人的愿望实现有关而联想开去，可以发现，可供想象的幅度极大。

不知道别人想到了什么，我首先想到的是，人类有这样广泛和古老的传说，必然是流星真有这种力量存在，或在偶然的情形下，为人所知道，所以久而久之，就形成了传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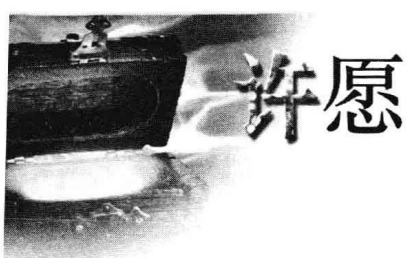
而流星，在夜空中很容易见到的那一闪光亮，就是一颗星体的殒灭。这颗星，曾是宇宙之中，亿亿万万星体之一，更就是以地球人的观点来说，那是外星。

流星如果有这种令人愿望实现的力量，那么，就是一种外星力量了。

在我的许多记述中，“外星力量”这个词，出现过千百次——它并不是那么虚幻和不可捉摸，而是颇为具体的。

或者问：流星被人见到的时候，正处于死亡前的一刹那，在那种情形下，还会有力量发挥吗？

很难说，在很多情形下，濒临消灭、接近死亡之时所发出的力量，往往远比平时强大。流星在死亡之前，或许就有强大的力量发出来，和人的脑部活动所



产生的能量，有了奇妙的一瞬间的接触，从而使许愿者的愿望，得以实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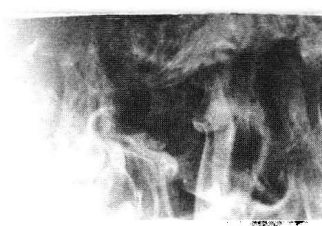
当然，这一切全是想象——幻想故事，当然一切全建立在想象之上。

之所以引发了那些想象，除了我一向都有在叙述故事之前，爱和读友闲谈一番的习惯之外，也因为这个故事的名字就叫“许愿”之故——熟悉了我最近整理出来的经历的朋友，一定可以知道，这个故事，一定和那面从阴间来的许愿宝镜有关的了。

（那东西另有一个正式的名称，可是读起来很拗口，所以不如称它为许愿宝镜，容易明白。）

虽然已在好几个故事起了重大的作用，但是所有参与经历的人，对于许愿宝镜这神奇的东西，还是所知极少，而所有的人，又都想把它的真面目弄清楚，所以就有了一次讨论。

参加这次讨论的人，有白老大、红绫、温宝裕、祖天开、曹金福，当然有我和白素，还有在一开始就接触这许愿宝镜的那位鼎鼎大名的私家侦探小郭。



这些人，是如何会聚在一起的，有的在前面的几个故事中已交待过，有的没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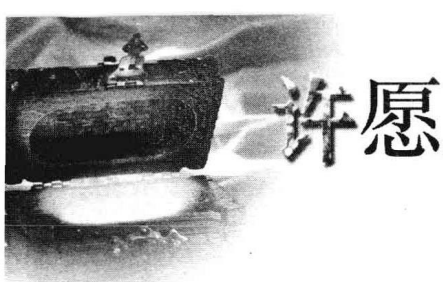
已交待过的，当然很明白，像曹金福，他是在敲门时竟然一拳敲穿了我家的大门后进来的。就是上一个故事《阴魂不散》结束时的情节。

而温宝裕是何时与蓝丝一起离开了陶启泉的那个小岛回来的，就没有交待过，那会在后面补叙——事情千头万绪，牵涉得太多了，总要一件件整理清楚。

而祖天开就显得更老了，他早已超过了一百岁，又变得很瘦，体型高大的他，看起来就完全像是一个活动的骨架子，很是骇人。

从第一次听到“许愿宝镜”到现在，过去了好多年，人事上的变化自然也极大。变化最大的是一开始就参与其事的陈长青，他跟着一群僧人上山学道，去参透生死的奥秘，至今下落不明。

而红绫，我们的女儿，不但在苗疆找回来，而且，还有了许多奇遇，变成了人类知识领域中的“超人”。



曹金福也有了不止他的经历，有一些事，是和原振侠医生一起经历过的，几年下来，他看起来更健壮，但是也变得成熟了。

对了，这个故事既然是紧接着《阴魂不散》的，那么，一开始，让它衔接上一个故事的结尾部分，也就很名正言顺。

上一个故事，写到住所的门忽然破裂，接着，一只大拳头自洞中伸进来又缩回去，红绫过去打开门，看到一个高大之极的壮汉，站在门口。

红绫望着来人，来人也望着红绫，两人都瞧着对方发怔，我和白素在楼梯上看到这种情景，都大是高兴，发出了大笑声。

我们由衷大笑，自然大有理由——刚才，我们还在感叹，以红绫的情形，只怕没有什么男青年敢和她发生感情。正在感叹，曹金福就出现了！

虽然他们日后会怎样，谁也不能预料，但作为父母，看了也高兴：至少证明世上有可以和我们女儿匹配的男孩子！



曹金福立刻就发现红绫是女孩子，也感到这样凝望一个陌生女孩子是不礼貌的事。所以他收回了视线，很是发窘地看着一下子捣破了大门的那只拳头，再抬起头来，就看到了我和白素。

一看到了我们，他就高兴起来，大声叫：“卫叔！卫婶！金福来了！”

一直在目不转睛打量他的红绫这才冒冒失失问了一句：“大个子，你叫金福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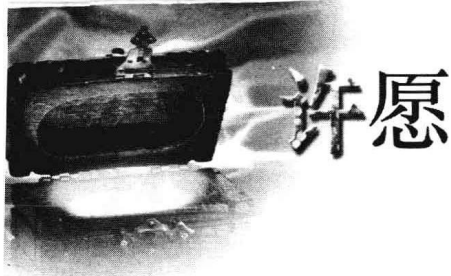
曹金福咧着嘴：“是，小姓曹，你是——”

红绫指着已走下来的我和白素：“这是我爸爸妈妈，我叫红绫。”

曹金福双手抱拳，向她拱了拱手，他是真正的“老式人”，自小跟一位武林名宿，雷动九天雷九天学武，生活方式全是古代的，中国农村的。在向红绫拱了手之后，向前大踏步跨出了两步，身子一曲，就要向我们行叩头礼。

我连忙双手向前，扶住了他，同时轻责他：“何至于要行这样的大礼！”

曹金福说得诚恳：“要不是卫叔和卫婶，我怎能找到大恩人祖老爷子？我



许愿

对姐姐说了，她也说一定要来叩谢两位的。”

说着，他身子一退，不等我再拦，竟已然跪下，咚咚咚连叩了三个头。也不起立，跪着转向白素，又要叩头，白素双手乱摇，连声道：“快起来，我受不起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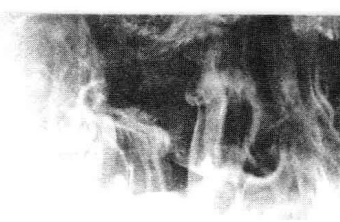
曹金福显然不肯听，而就在这时，楼上忽然传来一声暴喝：“起来！”

这一下暴喝，苍劲响亮，当真如同半天之上，响起了一下春雷。曹金福抬头看去，只见一条人影，飞扑而下，来势快绝，一下子就落到了白素和曹金福之间，白发银髯，飞扬耸动，不是白老大是谁？

白老大来得快，动作更快，足才站地，已然双手齐出，一下子就插进了曹金福的双胁之下，向上便抬。

白老大的身形也算是高大的了，可是怎么也不能和曹金福比。但曹金福跪着，当然比白老大矮，所以白老大一抬，就把曹金福架了起来。

但是曹金福个子高，白老大除非举高双手，才能把他整个人抬直。



当然白老大可以举高双手，可是这一来，胸口门户大开，绝无防卫能力，犯了武术的大忌，他是毕生浸淫在武术中的人，自然而然不会那么做。

所以一时之间，曹金福虽然被白老大抬了起来，可是姿态很是怪异，看来像是一个在耍赖的孩子，偏要赖在地上，不肯起身一样。

偏偏他的身形又如此高大，所以看起来，滑稽之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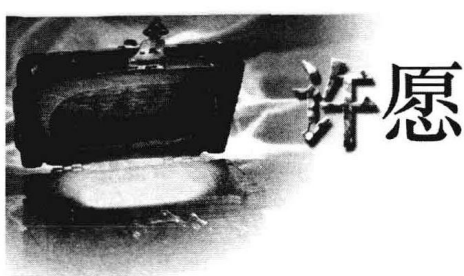
红绫在一旁，首先拍着手笑了起来：“有趣！有趣！”

白老大一下子未能把曹金福抬起来，而且立时觉出双手的分量在迅速加重，大有抬不动之势，他也不禁吃惊，知道若不快些结束这场面，自己只怕要老脸不保！

所以他立时喝道：“别动不动向人下跪，倒叫小女孩取笑！”

曹金福脸上一红，立时一挺身，站直了身子，大声道：“老爷子好大的气力！”

他并不认识白老大，而白老大一现身就向他出手，他竟然一点也不以为意，



由衷地赞白老大气力大。这份豁达的胸襟，就很得人喜爱，白老大一听，更是高兴，呵呵大笑：“你就是雷九天的小徒弟吧！唉，他比我福气好，有这样的徒弟！”

这是对曹金福的最高称赞了，曹金福涨红了脸，一时之间，不知说什么才好，过了好一会儿，才笨口笨舌地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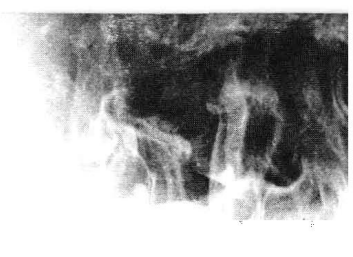
“老爷子怎么称呼？”

红绫说：“老爷子是我妈妈的爸爸！”

曹金福怔了一怔，才算是明白了白老大的身份，他居然又讲了几句极得体的话：“啊，原来是白老爷子。师父常说，武功上他和白老爷子谁高谁下，没能较量，难说得很。可是在文才上，白老爷子学问大得惊人，他这一辈子是再也及不上的了！”

一番话，听得白老大乐不可支——好话人人爱听。曹金福却忽然又感伤起来：“你们真好，一家人，妈妈，爸爸，还有妈妈的爸爸……我什么也没有，只有身上的血海深仇，不知何日得报！”

各人都听我讲过曹金福那“血海深



仇”的事，虽然实在很滑稽，但当年的事，确然又悲惨又神秘，我们也是才弄清楚了一些来龙去脉，曹金福就出现了。看看他那种咬牙切齿的样子，白素先道：“人没有十全十美的，我就没有见过自己妈妈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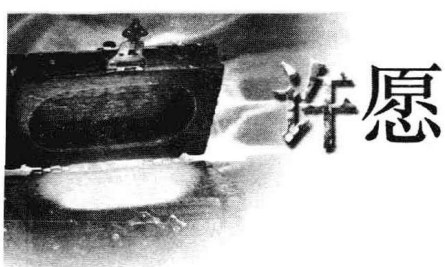
白老大面色一沉，不怒而威，显然白素的话令他不快，也可能是这个原因，他一扬手，“砰”地一声，在曹金福的胸口打了一拳，朗声道：“小朋友，你放心，找你那仇人的事，就是我的事！”

白老大倒不是胡乱说的，因为他正要把阴老二，也就是阴差找出来，和曹金福目的相同。

可是这一切情由，曹金福却并不知道，他大是感动，双手乱挥，一时之间，竟不知说什么才好。

红绫在这时，仍在绕着曹金福打量他，还极熟络地提起他的袴脚来，要看看他是不是踩着高跷，白素几次想阻止，都宣告无效。

我忙道：“最近有了很大的发现，会详细说给你听，你就来了，真好，把祖老爷子找来，让他也听听，当年的事，



许愿

他有份的！”

曹金福的心情兴奋之至，双拳捏得格格直响，红绫忽然问：“你是真人，还是和那个康维十七世一样，是制造出来的？”

红绫说了之后，又解释：“那个康维十七世是——”

曹金福点头：“我知道，他是一种新形式的生命，我见过他，和他一起去找过一个鬼！”

（曹金福的那一段经历，记述在一个原振侠医生的故事之中。）

红绫大是好奇：“找到没有？”

曹金福却心急想知道他仇人的事，所以没有接下去，只是道：“我是真人。”

红绫又追问：“你多高？”

曹金福答：“两百二十二公分。”

我心中迅速算了一下：两公尺二十二公分，那是英制中的七呎三吋半——美国的一些著名篮球员也有这样高度的，可是在健壮方面，绝比不上曹金福。

曹金福又道：“我一直在找仇人，可是一点结果也没有，想起了卫叔，就